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800618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許可審議委員會第277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30日(星期二)下午2時0分

開會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

主持人：文委員兼召集人水成

聯絡人及電話：呂曉婷 082-312877

出席者：李委員增財、王委員文稟、符委員宏仁、莊委員瑞洪、許委員中光、郭委員燈煌、許委員正平、陳委員勝川、王委員立邦、孫委員國智、董委員雲馨、郭委員朝暉、商委員中治、李委員程遠、關委員嘉榮

列席者：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陳建達建築師事務所、廖明隆建築師事務所、陳啟明建築師事務所、沈建宏建築師事務所
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

備註：

一、審查案件如下表：（審查案件仍依會議當日議程為主。）

（一）洪炳炫申請烈嶼鄉黃埔段1-1、1-11地號保護區、自然村專用區審議案，代辦單位：陳建達建築師事務所。

（二）陳天成申請金寧鄉青山段1056、1056-1地號農業區、自然村專用區審議案，代辦單位：廖明隆建築師事務所。

（三）和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金寧鄉寧湖二劃測段1219、1220地號自然村專用區審議案，代辦單位：廖明隆建築師事務所。

(四)蔡天福申請金沙鎮洋山段1017、1019地號自然村專用區審議案，代辦單位：陳啟明建築師事務所。

(五)翁允堅、翁昭幼、翁婉華申請金寧鄉盤山段345-1地號自然村專用區審議案，代辦單位：沈建宏建築師事務所。

二、代辦單位請備妥審議相關資料與會簡報說明。

三、請準時參加，時間地點若有更動另行電話通知。

四、鄉鎮公所當次會議若有送審案件敬請列席指導。

金門縣政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